

兩辦依法履責發聲 豈容歪曲抹黑

日前，國務院港澳辦和香港中聯辦發言人譴責香港個別議員搞「政治攪炒」，在香港社會引起廣泛反響。昨日，香港中聯辦發言人強調，中央對港工作部門依據中央授權履行職責，有權力也有責任對香港事務發言發聲，香港社會少數人提出所謂中央干預香港內部事務之說，完全是對基本法的歪曲。中央擁有對港全面管治權，反對派癱瘓議會、「攪炒」香港，「兩辦」作為中央處理港澳事務的專責部門，有權有責表達嚴正立場，撥亂反正，責無旁貸，理所當然，所謂中央干預香港內部事務之說，根本站不住腳。反對派一再赤裸裸邀請外部勢力干預香港，破壞「一國兩制」落實，損害港人福祉，與民為敵，必受懲罰。

基本法第十二條表明，香港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第二十條明確規定，香港可享有全國人大和全國人大常委會及中央人民政府授予的其他權力。2014年6月發表的「一國兩制在香港實踐」白皮書指出，中央擁有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既包括中央直接行使的權力，也包括授權香港依法實行高度自治。對於香港的高度自治權，中央具有監督權力。中央對香港高度自治的監督權，重點是監督香港的法律和政權機關的活動，是否違背憲法、基本法和「一國兩制」。

中央作為授權者，對包括香港特區立法會在內的被授權者行使所授權權力的監督權，合憲合法合理。「兩辦」是代表中央負責管理香港事務的專責機關，其主要職能就是貫徹執行「一國兩制」方針和中央對港澳的政策，執行

基本法，兩辦的角色，與基本法第二十二條提到的「中央各部門」絕不能混為一談。

香港反對派以惡意拉布騎劫議會，已經嚴重阻礙政府施政、影響香港繁榮穩定、損害港人福祉，「兩辦」豈能置若罔聞、袖手旁觀，及時發聲制止乃天經地義。若任由反對派胡作非為、橫行霸道，置香港於禮崩樂壞而不顧，才是對香港不負責。兩辦就立法會無法正常運作發聲，不僅是履職盡責的需要，也是憲法和基本法賦予的權力。否則「兩辦」如何推動「一國兩制」在香港貫徹落實？因此，所謂「中央干預香港內部事務」之說，根本是胡言亂語，目的只為混淆視聽、誤導公眾。

更應看到的是，長期以來，特別是修例風波發生後，反對派政客頻頻到外國「告洋狀」，卑躬屈膝地乞求外國政府或議會干預香港內部事務。任何外國組織在香港落實「一國兩制」、有效管治、民主政制發展等問題均無職無權，沒有任何權力指手畫腳、說三道四。反對派主動乞求外部勢力「制裁香港」，赤裸裸出賣香港和國家利益，才是明目張膽乞憐外部勢力干預香港內部事務。

香港的反對派毫無國家觀念和民族尊嚴，突破「一國兩制」底線，一再作出禍國亂港的行為，更大肆抹黑中央對港行使權力、履行職責，不尊重中央對港主權和尊嚴，不尊重香港回歸之後的憲制秩序，對香港「有破壞無建設」，不效忠國家和香港，違背誓言，以出賣香港和國家的利益來擄取政治本錢。政治倫理盡喪，談何盡忠職守，違論服務民眾，如此亂港政客，違背民意、不得人心，肯定會為自己的惡行付出沉重代價。

文匯社評

WEN WEI EDITORIAL

速過撥款紓困救急 莫拉布與民為敵

立法會財委會昨日經過12小時會議，仍未能表決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撥款。疫情嚴峻，百業蕭條，紓困救急最緊要快，儘管防疫基金未必盡善盡美、難以做到滴水不漏，各行各業仍然殷切期待，盼早日通過撥款，立法會議員當急民所急，盡快通過撥款，助市民渡過難關。反對派議員更應以市民利益為重，在此艱難時刻，莫再以諸多理由拉布阻延撥款，為政治利益而與民為敵。

政府在推出首輪300億元防疫抗疫基金及財政預算案1,200億元救助之後，再果斷推出第二輪1,375億元防疫抗疫基金，其中800億元來補貼僱主發工資避免企業裁員，210億元用於保企業、擴大就業需求，其中60億元用於創造3萬個短期職位。

疫情嚴重衝擊經濟，傷害之深遠超沙士及金融海嘯，救助效率是第一位，政府短時間內推出的龐大救助計劃，難以做到滴水不漏。立法會議員若求完美而拖慢救助步伐，失去緊急救助的意義，導致更多企業和失業人士難獲「救命糧草」。因此，立法會議員通過撥款，確保能以最快速度向深陷困境的企業和市民送上「及時雨」。

事實上，主流民意、廣大市民均希望撥款能迅速獲批，解市民燃眉之急，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克勤表示，立法會審議1,375億的防疫基金2.0，是補充了第一輪防疫基金中的遺漏，能幫到不少打工仔，希望防疫基金2.0能盡快通過，救市民於水深火熱。

香港疫情雖已開始好轉，若疫情真的受

控，香港消費重來、遊客再來，經濟逐步復甦。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撥款盡快通過，協助企業和市民捱過最黑暗時刻，可以為日後復甦做好準備，以利香港經濟、就業早日復元。

第二輪防疫基金通過之後，政府要認真做好監督工作，確保僱主將補貼完全用於僱員薪酬，最大程度幫到150多萬打工仔。此輪計劃將保企業和保就業有機結合，一方面減輕僱主人工成本，避免企業大量倒閉和大量裁員，另一方面要求企業必須將補貼完全用於僱員薪酬，計劃將僱主利益和僱員利益細綁，力求最大限度發揮政府資金救助作用。政府要看到水深火熱的打工仔對救助的熱切盼望，一方面以最快速度將資金發放給僱主，同時切實監督僱主按要「出糧」，不能中飽私囊，不僅要保住打工仔的飯碗，而且要督促僱主承擔盡力照顧僱員的責任。

在昨日財委會期間，民主黨聲言倘政府「不堵塞漏洞」就會反對撥款，是將政治凌駕民生。更值得注意的是，在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之外，特區政府還有不少涉及民生及經濟的法案，但就因為主持正副主席選舉的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濫權，在立法會內會舉行15次會議後仍未選出正、副主席。內會停擺，令這些法案都未能得到及時審議，更遑論通過，令到本港經濟，特別是已深陷水深火熱之中的市民的生計雪上加霜。身為民意代表，立法會議員在此時此刻應放下政爭，以民為本、以民為先，通過防疫基金。

無視憲制秩序 抗拒中央權力

政界批泛暴損港繁榮 問題愈趨嚴重

香港中聯辦發言人昨日在回應傳媒查詢時，反駁了泛暴派聲稱國務院港澳辦及中聯辦譴責公民黨立法會議員郭榮鏗等是「中央干預香港內部事務」的言論。香港政界重量級人物昨日批評泛暴派無視「一國兩制」下的憲制秩序，更拒絕承認中央政府的合法權力，問題已愈來愈突出，也愈來愈嚴重，並強調國務院港澳辦及中聯辦均為獲中央政府授權、確保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不偏離「一國兩制」方針的中央政府部門，故「兩辦」就有人影響香港繁榮穩定而發聲是「有權有責」。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文根茂

梁振英：企圖「去中央化」

基本法第十二條明確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是中華人民共和國的一個享有高度自治權的地方行政區域，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既然是「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哪必然有中央人民政府的部門代表中央人民政府



管轄香港，「兩辦」就是這樣的部門。公民黨和其他「泛民」「去中央化」，拒絕承認中央政府（包括「兩辦」）的合法權力，問題越來越嚴重，真係點只拉布咁簡單。

譚惠珠：反中央顯性化 完善法律遏止

維護國家領土完整是維護國家安全的重點。香港特區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譚惠珠指出，香港回歸祖國近23年，一些隱蔽反對「一國兩制」及對抗中央政權的行為逐漸顯性化，浮現各式各樣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特別是近年出現的違法「佔中」、「港獨」分子參選立法會和區議會選舉，及去年開始的反修例示威等。

譚惠珠指出，有跡象顯示外部勢力滲透香港，有國家甚至動用其國內立法手段，



干預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這些舉動都與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及的「三條底線」有所觸碰。過往特區政府在未完成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情況下，仍按現有法律規範維護社會穩定，遏止鼓吹「港獨」的非法行為，但為了國家安全、港人福祉和長治久安，必須完善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和執行機制，因此港人應支持特區政府完成基本法第二十三條立法的憲制責任。

香港友好協進會：港需建設力量 拒絕攪炒

國務院港澳辦和香港中聯辦是中央授權專責處理香港事務的機構，有權有責代表中央政府，就關乎香港穩定繁榮的大是大非問題表明嚴正態度，是理所當然，應有之義，更體現了中央對香港的關心與關愛。本會堅定支持國務院港澳辦、香港中聯辦正常履行職責，就香港問題發表意見，撥亂反正，推動

香港「一國兩制」行穩致遠。香港歷經數月黑暴影響，加之新冠疫情衝擊，經濟民生困難重重。香港需要的是建設力量，而不是破壞勢力。本會強烈譴責反對派惡意拉布，擾亂立法會秩序，並呼籲社會各界齊心協力，共克時艱，拒絕「攪炒」。

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應追究責任

中央擁有對香港的全面管治權，對香港特區的高度自治權擁有監督權力，以確保基本法得到全面準確落實。國務院港澳辦、香港中聯辦代表中央政府及時發佈聲明，對郭榮鏗之流的攪炒派政客的倒行逆施、嚴重損害本港繁榮穩定和市民

福祉表達嚴正立場，有利於撥亂反正。本會呼籲社會各界認清攪炒派罪惡本質，堅決向攪炒派說不！本會強烈要求，有關方面應立即啟動相應程序，追究郭榮鏗之流公職人員行為失當。

港區婦聯代表聯誼會：挺兩辦代表中央在港行監督權

本會堅決支持國務院港澳辦和香港中聯辦代表中央在香港行使監督權，貫徹執行「一國兩制」方針和中央對香港、澳門的政策規定；執行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確保香港各政治體制正常運作，推動「一國兩制」在香港貫徹落實。

張國鈞：斷章取義欺騙市民

「兩辦」發聲的做法合情合理。泛暴派只是用過慣常的「魚目混珠」手法，企圖將基本法斷章取義、欺騙市民，此舉是不可能得逞的。



葉劉淑儀：重要法案被拖延處理

基本法制定的初心，是為恢復國家行使香港的主權。國務院港澳辦及中聯辦都是獲中央政府授權、確保香港長期繁榮穩定，不偏離「一國兩制」方針的中央政府部門。立會內委會多個重要法案被拖延處理，「兩辦」就這些影響嚴重的事情發聲是理所當然的。



邵家輝：阻立會盡憲制責任

泛暴派公然要阻礙《國歌條例》立法，是要阻撓立法會履行基本法第十八條的憲制責任，「兩辦」有責任、有權力指出此問題。



鄭若驊：中央有權責對港事提意見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黃書蘭）國務院港澳辦及香港中聯辦近日點名批評支持立法會內務委員會正副主席選舉的公民黨議員郭榮鏗，所為或構成公職人員行為失當。律政司司長鄭若驊昨日強調，中央政府有權利及責任就某些事情提出意見，並批評外國在香港有些人鼓動下「制裁」香港，才是赤裸裸地干預香港事務、干涉中國內政。

鄭若驊在會見記者時表示，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在「一國兩制」下，香港在某些事務上有一定高度自治，但不代表中央政府放棄執行「一國兩制」下相關的權利。

她續說，中央政府有權利及責任

就香港某些事提出意見，落實則依然是香港自己的操作，並批評外國藉着訂立法律「制裁」香港人士，或提交報告影響香港施政，才是赤裸裸地干預香港事務、干涉中國內政，更違反了國際法律及國際慣例的做法。

批外國借立法「制裁」港人

鄭若驊還反駁了路透社日前引述匿名者指稱，中央政府「干預」香港的司法獨立的報道。她強調，任何人都不能就沒事實根據的事情作出揣測，而負責任的媒體作出報道前也應確認事實、基於事實。

鄭若驊重申，香港的司法獨立有健

全的機制及受基本法所保障，法治不能隨便讓人誤導，「沒有比終審法院首席法官馬道立本人發表的聲明來得可信」。

張建宗：發表意見天經地義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亦表示，「兩辦」作為中央授權專責處理香港事務的機構，對香港事務發表意見是理所當然、天經地義。無論從憲制層面、管治層面還是實際操作層上，「兩辦」對香港事務的表態及關注，絕不構成任何干預。有議員及社會人士主動乞求外國「制裁」香港，才是「不折不扣的干預」，超越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底線，絕對不能接受。

23名人聯署促特首完成23條立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杜思文）本月15日是國家安全日，23名社會各界人士在當日發出聯署公開信，要求特首林鄭月娥在本屆立法會任期內完成二十三條立法。

參與聯署的包括港區全國人大代表陳曼琪、馬建國，大律師馬恩國，香港科技大學經濟系前系主任及榮休教授雷鼎鳴、傳媒人屈穎妍等。信中指出，如今「港獨」思潮、分裂國家的行為日益猖獗，外國的政治組織和團體「長驅直入」，更已經與本地的政治組織及團體緊密聯繫，不斷策劃和推動衝擊「一國兩制」底線的宣传和行動。

他們指出，香港是國際金融中心，如果缺乏二十三條的保障，不僅直接對香港的經濟民生不利，更影響中華民族的復興大業。二十三條立法是國家安全的頭等大事，有效維護國家安全，只有通過立法，香港才能順利實行「一國兩制」。

信中強調，二十三條立法只需要立法會過半

數即可通過，民間呼籲二十三條立法的聯署已逾190萬，並懇請林鄭月娥不要談判民意民情，果斷啟動立法。

蔡素玉：已獲190萬市民支持

有份參與聯署的港區全國人大代表蔡素玉在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強調，國家安全和領土完整是全世界任何地方的底線，正確的事就應該繼續做。二十三條立法已經遲到，再不做大對不起香港。目前，有逾190萬名市民參與支持二十三條立法的聯署，這是民意的體現，特區政府不應被泛暴派的恐嚇嚇倒。

她續說，現有的法律難以裁決「港獨」及分裂國家的罪行，不足以將分裂分子和恐怖分子繩之以法，加上去年的暴亂和恐怖襲擊事件，特區政府應用好目前建制派在立法會的優勢，果斷啟動立法。